

关于一地金黄的作文

作者：小六 来源：网友投稿

本文原地址：<https://www.xiaorob.com/zuowen/jingpin/54997.html>

ECMS帝国之家，为帝国cms加油！

《关于一地金黄的作文》【第一篇】

一地金黄

一场春雨过后的这个清晨，因事需到学校，所以我早早就行走在了湿润的路上。或许是昨日那场雨，也或许是因为周日的缘故，走在路上感觉有些清冷，因此脚步也就匆匆了起来。

刚进校园，远远的，就看到了那棵枫树。因为春雨的洗礼，阳光下的那片黄绿显得那么亮，那么艳。只是与以往不同，地上多了一片金黄。

金黄？难道是落花？！

快步走到树下，拣起一片黄，仔细一看，竟然真的是花！

一直喜欢枫树，是因为它那红红的枝叶，最喜欢秋天里那火一般的枫叶！所以一到秋天，枫树也就成了我每天都要光顾驻足的地方。其他的时节，好像从没有认真地去注意过它。因此，也就从来没有想过枫树竟然能开花。

望着那一地的落花，密密麻麻地铺着，无声无息，安静得让我有了一丝闲庭落花的惆怅。这些被自己一直忽视的散落的小花，此时是怎样一种无言的沉默。

缓缓步入落花之中，轻轻掀起一朵金黄。或许是凋落的时间不是很长，这朵落花小小的五片花瓣自然地舒展着，花瓣依然新鲜，黄得让人爱怜。靠近鼻端，竟然还有丝丝淡淡的清香。这些可怜的小花，昨天在风雨中该是多么无奈地离开枝头，化作这一地金黄。落英缤纷该是昨天的景致吧，可此时全然没了落英缤纷的绚丽，有的只剩下无可奈何花落去的伤感，还有那在瞬间醉成了的李清照独倚黄昏人比黄花瘦的哀愁。

抬头寻找那一树的绿肥黄瘦，可看到的却是在叶片间静静悬垂的串串金黄。这串串的黄，经过雨的沐浴，朵朵花蕊和花瓣显得更加润泽，格外的亮，格外的美。淡淡的清香随风飘过来，沁人心脾，令人精神抖擞。仔细端详，枫树的花蕾很小，但那小而艳的黄花聚在了一起，亦显得灿烂而夺目

落红不是无情物，化作春泥更护花。原来花如人，人如花，花开花落，落早落迟，都只是一个过

程。当那绚丽的一刻留在印记中时，即便凋零了，又何必惆怅？

这个清晨，一地金黄，一声叹息之后是满心畅然。

六年级:倩微子

《关于一地金黄的作文》【第二篇】

一地金黄

一场春雨过后的这个清晨，因事需到学校，所以我早早就行走在了湿润的路上。或许是昨日那场雨，也或许是因为周日的缘故，走在路上感觉有些清冷，因此脚步也就匆匆了起来。

刚进校园，远远的，就看到了那棵枫树。因为春雨的洗礼，阳光下的那片黄绿显得那么亮，那么艳。只是与以往不同，地上多了一片金黄。

金黄？难道是落花？！

快步走到树下，拣起一片黄，仔细一看，竟然真的是花！

一直喜欢枫树，是因为它那红红的枝叶，最喜欢秋天里那火一般的枫叶！所以一到秋天，枫树也就成了我每天都要光顾驻足的地方。其他的时节，好像从没有认真地去注意过它。因此，也就从来没有想过枫树竟然能开花。

望着那一地的落花，密密麻麻地铺着，无声无息，安静得让我有了一丝闲庭落花的惆怅。这些被自己一直忽视的散落的小花，此时是怎样一种无言的沉默。

缓缓步入落花之中，轻轻掀起一朵金黄。或许是凋落的时间不是很长，这朵落花小小的五片花瓣自然地舒展着，花瓣依然新鲜，黄得让人爱怜。靠近鼻端，竟然还有丝丝淡淡的清香。这些可怜的小花，昨天在风雨中该是多么无奈地离开枝头，化作这一地金黄。落英缤纷该是昨天的景致吧，可此时全然没了落英缤纷的绚丽，有的只剩下无可奈何花落去的伤感，还有那在瞬间醉成了的李清照独倚黄昏人比黄花瘦的哀愁。

抬头寻找那一树的绿肥黄瘦，可看到的却是在叶片间静静悬垂的串串金黄。这串串的黄，经过雨的沐浴，朵朵花蕊和花瓣显得更加润泽，格外的亮，格外的美。淡淡的清香随风飘过来，沁人心脾，令人精神抖擞。仔细端详，枫树的花蕾很小，但那小而艳的黄花聚在了一起，亦显得灿烂而夺目。

落红不是无情物，化作春泥更护花。原来花如人，人如花，花开花落，落早落迟，都只是一个过程。当那绚丽的一刻留在印记中时，即便凋零了，又何必惆怅？

这个清晨，一地金黄，一声叹息之后是满心畅然。

六年级:倩微子

《关于一定要懂得珍惜的作文》【第三篇】

雨，淅沥下着，我站在雨中，望着他远去的背影，眼泪不自觉地留下来。那时我的心在痛，在痛着

那年，正是初夏，是我离别外公，搬来这里与父母一起住的季节。这里的环境是那么陌生，空气也没又向下那么清新，路也不是乡下的泥巴路，没有那么多的竹子，房子也较小。唯一相同的是，这里有个小院，有许多娇艳的花，到了不同时间，吐露着不同的芬芳，沁人肺腑，让人陶醉着。

在这个院子里，有个男孩不同。他叫晨枫，是个开朗的男孩。还记得第一次见他时，他皮肤稍有些黝黑，清爽的头发，带着灿烂笑容，身边从不缺少朋友，可我却讨厌他。讨厌他跟我住在一个院子里，讨厌他在学校对我恶作剧，放学总跟在我后面，一边说话，一边跟着我的脚步一起回家。讨厌他在院子里总能碰到我，并问东问西；讨厌他很频繁的来我家玩，而且父母总是问我我在学校的情况怎么样总之，讨厌他的一切。

时间就这么过去了，渐渐的，我习惯了他的恶作剧，习惯了他的一切。直到六年级，他要转学了，也要搬家了。我感觉即开心，感觉自己就要自由了，又感到一丝悲伤，感觉一件宝贵的东西就要离我远去，明明能一伸手就能抓住，却又是那么遥不可及他走那天，天空忽然变得乌黑，从远处传来几声雷声，眼看天空就要下雨了，可有迟迟没有下雨，似乎在呼唤着什么，是他在呼唤我吗？我躲在家里，犹豫着要不去送他，如果看见他了，该说什么最后，我还是去送他了。我知道跑出家门的那一刻，我已经晚了，可依然朝他离开的方向飞奔而去。

在晨枫走了以后，一个同学给了我一封信，说是他写给我的。我打开一看，洁白的纸上写着几行有力，却又是那么悲伤的字迹，也是我曾经羡慕过的字：

丫头，我走了，你应该会很开心吧。你那天没来送我，早就料到了，可我却还是很期望着你来送我。在以后，你要记得保护好自己，照顾好自己，不要受别人欺负啊。我知道你很讨厌我，可我就是想和你做朋友，因为我在你身上看到一种孤单和冷漠，所以才会天天欺负你，想得到你的注意，貌似一切都是我错了呢，很抱歉。话不多说，希望在将来，还能与你相遇，希望遇见你的那天，还能够得到你的原谅。

你最讨厌的家伙晨枫

那时候的我哭了，哭得很彻底。恨自己那天为什么不早点去送他，为什么要犹豫！恨自己当初总是对他那么冷漠，明知道他是个很好的人，却总是无视他。如果时光能倒流，我愿倒流到第一次见他时，能主动与他打招呼，然后天天在一起玩，一起回家，有福共享，有难同当，做对好朋友该多好！可惜世上没有如果！

时隔四年了，我依然记得世界上有个叫晨枫的男孩，曾经是我心里默认了的一辈子的朋友。我只想说，那段苦涩的回忆，最终只是回忆，重要的是现在，一定要好好珍惜现在所拥有的，等到失去了，就真的，找不回来了。所以，请一定要懂得珍惜啊！

六年级:旧城旧亿

更多 精品作文 请访问 <https://www.xiaorob.com/zuowen/jingpin/>

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，由[ECMS帝国之家](#)开发